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6月07日至2024年09月06日止。

第 7747252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3月22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吴明宇

地址 四川省南充市高坪区江东北路四段160号

代理机构 知域互联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会计；人事管理咨询；广告；为他人推销；饭店商业管理；为他人采购（为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）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寻找赞助；药用、兽医用、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服务；餐馆外卖和送餐的在线预订服务